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内幕消息 及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約一億四千三百萬港元之除稅前淨溢利,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上一個年度所錄得三千四百二十二萬四千港元之除稅前淨溢利高出約一億零八百七十七萬六千港元。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董事會認為預期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前淨溢利的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在香港的食米和包裝食品業務有持續的利潤貢獻及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後的經濟復甦與業務重組致使越南便利店業務的收入和利潤有顯著的增長。

本公司現階段正在落實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該等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最終確定,並可能作出調整。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業績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下旬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主席* 林烱熾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烱熾先生(主席及集團執行主席)、林世豪先生(副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林世雯女士、源美棠小姐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為林世康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源道先生、余達志先生和甄懋強先生。